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  
**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  
**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9249，证券简称：康杰股份，以下简称“康杰股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现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给予公司及相关责任人纪律处分决定提示如下：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101号）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 1、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住所地：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盐龙街道秦川南路9号（盐都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内）（D）。
- 2、吴文杰，男，1970年5月出生，时任董事长。

**二、涉嫌违规事项**

康杰股份未在2018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对于康杰股份的违规行为，时任康杰股份的董事长未能忠实、勤

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5 条的相关规定。

### 三、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2 条、第 6.3 条及《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做出如下决定：

(一) 给予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二) 给予吴文杰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康杰股份应当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特此告诫康杰股份，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否则，全国股转公司将进一步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给予纪律处分。

时任康杰股份的董事长，应当按照上述规则，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特此告诫时任康杰股份的董事长，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否则，全国股转公司将进一步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给予纪律处分。

主办券商已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将相关文书通过邮件形式送达康杰股份及相关责任人员，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8日